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七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 录

释义.....	3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4
第二章 公司债券事项.....	10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17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5
第五章 重大事项.....	33
第六章 财务报告.....	34
第七章 备查文件目录.....	35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规定，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武汉城投：指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委：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武汉市国资委：指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条例》：指《企业债券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21 号）。

《公司章程》：指《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两年：指 2015 年、2016 年。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指人民币元。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武汉城投

外文名称：Wuhan Urban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Development
Group Co.,Ltd

外文简称：UCI&D

法定代表人：金国发

住所：汉阳区晴川街解放一村 8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邮政编码：430063

公司网址：<http://www.zgwhct.cn/>

电子信箱：whctjrb@yeah.net

(二) 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斌斌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电话：027-84710549

传真：027-84710549

电子信箱：whctjrb@yeah.net

(三)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址及年度报告备置地

投资者可至本公司查阅本年度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进行查阅。

（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武汉市国资委，未发生变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盛华同志任职的通知》（武国资任〔2016〕19号），盛华同志任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目前，我公司正在按照《公司法》、市国资委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履行有关程序。此次高管层的变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影响，不影响公司各项决议的法律效力。

我公司已在《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公告》披露了上述事项。除此外，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更。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介绍

2005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中山大道 1166 号金源世界中心 A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李炜

（二）主承销商

名称：国家开发银行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人：王丽、柳一、纪剑明

联系电话：010-68306951、010-68306991

（三）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5 号楼五矿大厦 1001 室

名称：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2007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中山大道 1166 号金源世界中心 AB 座 7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冯琳、吴浩

（二）主承销商

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贸大厦 4901 室

联系人：熊心纯、吕洁、李姗、虞唯君

联系电话：021-38784899

（三）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5 楼五矿大厦 1001 室

2009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中山大道 1056 号金源世界中心 A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刘经进、胡东彪

（二）主承销商

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人：熊军、刘红生、宋怀宇、霍翔

联系电话：027-65799567、027-65799702

（三）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0 层 B2001
2013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相关中
介机构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现已
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海华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朱烨、周志伟

（二）主承销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人：毛洪云、霍翔、韩冰、秦雪

联系电话：027-65799857

名称：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17 层

联系人：李灏、李凌云、姜欣

联系电话：010-58199868、010-58199811、010-58199816

（三）债权人

名称：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17 层

联系人：李灏、李凌云、姜欣

联系电话：010-58199868、010-58199811、010-58199816

（四）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联系电话：010-85679696

第二章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05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简称：05武城投债/05武城投

2、代码：058036（银行间）、120527（交易所）

3、发行日：2005年12月26日

4、到期日：2020年12月26日

5、债券余额：人民币10亿元

6、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4.7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8、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银行间、上交所

9、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机构投资者

10、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年12月26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债券利息。

(二) 2007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简称：07武城投债

2、代码：078028（银行间）

3、发行日：2007年6月27日

4、到期日：2022年6月27日

5、债券余额：人民币6亿元

6、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为5.03%。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8、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银行间

9、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机构投资者

10、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年6月27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债券利息。

(三) 2009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简称：09武城投债/09武城投

2、代码：098092（银行间）、122961（交易所）

3、发行日：2009年5月25日

4、到期日：2019年5月25日

5、债券余额：人民币15亿元

6、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利率为4.72%，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2014年5月26日，发行人行使上调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上调100个BP，即在债券存续期后5年票面年利率为5.72%且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5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5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5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10、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银行间、上交所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机构投资者

12、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年5月25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债券利息。

（四）2013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简称：13武城投债

2、代码：1380104（银行间）

3、发行日：2013年3月8日

4、到期日：2020年3月8日

5、债券余额：人民币7.20亿元

6、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5.6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银行间

9、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机构投资者

10、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 年 3 月 8 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及部分本金的兑付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债券利息，并且兑付了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本金（即 2.40 亿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05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用于“天兴洲公铁两用桥工程”、“长江隧道工程”和“世行贷款武汉城市交通项目配套”三个项目。截至 2016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二）2007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 亿元，用于“武汉市亚行贷款污水处理项目”、“亚行贷款武汉市污水和雨水处理项目”和“武汉市二环线建设项目”三个项目。截至 2016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

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三）2009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用于“武汉市二环线建设项目”、偿还城市建设项目银行贷款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16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2013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2 亿元，用于“武汉二七长江大桥项目”。截至 2016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三、资信评级情况

本公司已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 2005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07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3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跟踪评级机构；委托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 2009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跟踪评级机构。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已披露至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出具的《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企业债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6）897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05 武城投债/05 武城投”、“07 武城投债”、“13 武城投

债”的信用等级维持为 AAA。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出具的《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6）470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09 武城投债/09 武城投”的信用等级维持为 AA+。

四、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偿债保障措施”没有重大变化，且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六、债权人履职情况

（一）2005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无受托管理人或债权人代理人。

（二）2007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无受托管理人或债权人代理人。

（三）2009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无受托管理人或债权人代理人。

（四）2013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权人代理人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债权人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约定，代表债券持有人监督公司经营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按时还本付息及偿债措

施的实施；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公司之间的谈判、诉讼义务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¹对本公司2015、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2015、2016年度/末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其中2015年度/末财务数据均来源于2015年审计报告年末数。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	25,272,507.19	22,706,915.78	1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885,345.40	5,303,816.02	10.96
营业收入	1,183,411.48	1,099,284.13	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053.85	73,263.71	1.0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94,762.18	276,940.19	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606.45	168,287.71	10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33.43	-964,310.87	-4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319.04	36,826.23	2241.5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7,896.57	2,032,801.06	31.24
流动比率	1.19	1.22	-2.46
速动比率	1.00	1.02	-1.96
资产负债率	72.79%	72.28%	0.70
EBITDA全部债务比	1.96%	2.05%	-3.59
利息保障倍数	4.55	5.08	-10.47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77	7.64	-11.4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由原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于2015年8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原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各项业务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承继经营。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各年度合并报表年末数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短期债券；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2、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6、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8、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9、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主要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了101.21%，主要是由于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经营良好，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近两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2016年较上年减少了41.32%，主要原因是与建设相关的往来款项支付金额减少。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了2241.59%，

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到期债务较多，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大，而发行人 2016 年到期债务相较 2015 年较低，当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少。

(四)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 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增加了 31.24%，主要是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667,896.57	2,032,801.06	3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76.27	154.00	-50.47
应收账款	268,088.99	187,841.02	42.72
预付款项	382,728.74	419,654.58	-8.80
应收利息	118.97	5.74	1,972.65
应收股利	-	158.02	-
其他应收款	2,254,689.89	2,193,603.76	2.78
存货	1,132,793.01	986,143.35	14.87
其他流动资产	136,516.83	30,064.09	354.09
流动资产合计	6,842,909.26	5,850,425.62	16.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9,219.66	187,516.33	0.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02.18	2,724.27	2.86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1,490.05	40,600.99	2.19
投资性房地产	231,569.85	227,356.98	1.85
固定资产	1,506,149.26	1,374,036.73	9.61
在建工程	15,877,444.67	14,244,665.37	11.46
工程物资	2,966.75	3,055.56	-2.91
固定资产清理	0.44	2.72	-83.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05	-
无形资产	116,380.70	133,110.43	-12.57
开发支出	-	23.08	-
商誉	13,217.51	13,217.51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606.65	5,054.46	-4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62.11	2,995.08	4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1,488.12	622,025.64	-2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29,597.93	16,856,490.16	9.33
资产总计	25,272,507.19	22,706,915.78	11.30
短期借款	359,445.00	607,010.00	-40.78
应付票据	46,169.27	51,239.56	-9.90
应付账款	554,142.33	563,810.44	-1.71
预收款项	929,860.17	501,988.74	85.24
应付职工薪酬	43,940.61	34,630.57	26.88
应交税费	31,970.15	-15,271.71	-309.34
应付利息	5,399.83	3,895.19	38.63
应付股利	36,957.36	39,128.50	-5.55
其他应付款	838,472.12	895,113.02	-6.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1,791.40	1,996,024.17	41.87
其他流动负债	59,236.69	111,457.92	-46.85
流动负债合计	5,737,384.93	4,789,026.41	19.80
长期借款	5,600,103.45	8,175,066.43	-31.50
应付债券	6,124,751.27	2,667,741.04	129.59
长期应付款	619,232.98	484,069.81	27.92
专项应付款	39,318.17	38,192.50	2.95
预计负债	327.47	130.66	150.63
递延收益	1,832.02	1,680.62	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46.12	57,554.48	27.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9.00	200,00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59,120.48	11,624,435.55	8.90
负债合计	18,396,505.41	16,413,461.95	12.08

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分析：

（一）货币资金

2016 年末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了 31.24%，系公司通过地方债置换了部分债务，使得当期的偿债资金流出减少。

（二）应收票据

2016 年末应收票据比上年减少了 50.47%，主要是由于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大幅减少所致。

（三）应收账款

2016 年末应收账款比上年增加了 42.72%，主要是因为污水处理、

工程施工等业务的应收款增加。

（四）其他流动资产

2016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增加了 354.09%，主要是由于预缴税款和留抵税额重分类计入本项资产余额所致。

（五）短期借款

2016 年末短期借款比上年减少了 40.78%，主要原因是公司按期偿还了到期的短期借款，且当期新增的短期借款不多。

（六）预收款项

2016 年末预收款项比上年增加了 85.24%，主要是因为收到房屋预售款增加所致。

（七）应交税费

2016 年末应交税费由负转正，主要原因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预缴税款和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应交税费负数）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科目核算。

（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6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增加了 41.87%，主要是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九）其他流动负债

2016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比上年减少了 46.85%，主要是由于公司偿还了短期融资券所致。

（十）长期借款

2016 年末长期借款比上年减少了 31.50%，主要原因是当年地方

债置换了长期借款，使得该年末的长期借款余额下降。

（十一）应付债券

2016 年末应付债券比上年增加了 129.59%，主要是因为公司争取到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的湖北省政府地方债所致。

三、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496.72	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存单/通知存单
存货	391,474.30	主要是借款抵押及质押
在建工程	194,795.11	主要是借款抵押
合计	613,766.13	-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期限	发行首日	发行金额（亿元）	待偿还余额（亿元）	票面利率	到期日	债券品种
2005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5 年	2005.12.26	10.00	10.00	4.70%	2020.12.26	企业债券
2007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5 年	2007.6.27	6.00	6.00	5.03%	2022.6.27	
2009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0 年	2009.5.25	15.00	15.00	5.72%	2019.5.25	
2013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7 年	2013.3.8	12.00	7.20	5.60%	2020.3.8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5 年	2014.11.5	6.50	6.50	4.70%	2019.11.5	公司债券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5 年	2016.6.24	3.50	3.50	3.60%	2021.6.24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 年	2014.4.16	20.00	20.00	8.00%	2017.4.18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 年	2012.9.25	20.00	20.00	5.70%	2017.9.27	中期票据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 年	2012.10.16	20.00	20.00	6.30%	2022.10.18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 年	2014.2.12	20.00	20.00	7.99%	2024.2.13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N 年	2016.10.19	7.00	7.00	3.54%	2021.10.21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年	2016.9.19	5.00	5.00	3.09%	2019.9.20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66 天	2016.9.26	5.00	5.00	2.90%	2017.9.27	短期融资券
合计	-	-	150.00	145.20	-	-	-

注：1、发行人于 2016 年 3 月到期兑付了 2.40 亿元“2013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本金。

2、发行人于 2017 年 3 月到期兑付了 2.40 亿元“2013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按期偿付了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其他债务工具的到期利息，并按时兑付了到期债券本金，不存在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其他债务有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682,7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提供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项目	被担保方
武汉城投	47,600	银行贷款	武汉化工新城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城投	50,000	银行贷款、企业债券	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城投	70,000	银行贷款	武汉中央商务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城投	10,000	购房按揭款	阶段性按揭担保
武汉城投	8,000	银行贷款	武汉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城投	11,760	银行贷款	武汉临空经济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城投	485,369	银行贷款	武汉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基金管理办公室
合计	682,729		-

注：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8日更名为现名。

六、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在各大银行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各大银行一直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各大银行的授信额度合计2,144.76亿元，剩余额度为700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按时还本付息，不存在任何违约事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武汉市城市基础设施的主要投资运营主体，承担着武汉市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任务，并负责城市基础设施资产的运营及相关开发。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水务、燃气、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四个领域，在武汉市水务、燃气和城市道路等公用事业领域中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房地产领域中也占有重要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模式：

1、水务业务：武汉市政府赋予发行人自来水供应及污水处理等公用事业的经营职能。公司的水务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水务集团经营，该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销售、给排水、污水处理的投资建设与运营，通过收取水费和污水处理费的方式来实现营业收入。

2、燃气业务：公司燃气板块业务主要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燃气集团公司经营，该公司是武汉市唯一拥有天然气资源的特许经营企业，主要经营武汉城区的燃气热力供应销售、燃气热力设备及用具销售、燃气表具检定测试（膜式煤气表）等业务。燃气价格调整是影响公司燃气经营业绩的关键因素，燃气业务的价格标准则由政府物价部门确定。

3、工程结算业务：发行人的工程结算收入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因承接工程施工项目而取得的收入。目前，公司的工程结算业务主要包括燃气集团、水务集团和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提供燃

气工程安装、水务管网安装等业务。

4、房地产业务：发行人目前有多家子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有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大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宏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上述地产公司业务主要涉及双竞双限房、中、高档小区等，主要业务模式为：公司通过出让方式获得开发的土地资源储备，并进行开发建设，通过商品房销售和施工安装来实现收入。

5、其他业务：除水务、燃气、工程结算和房地产销售业务收入外，公司的营业收入还包括公房租赁收入、勘察设计监理收入、机场高速通行费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展馆收入、水表销售收入、燃气具销售收入、租赁收入、工程安装收入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业务

1、分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一）公用事业收入	604,602.14	51.09	499,496.58	54.80
（二）房地产销售收入	172,027.41	14.54	110,996.87	12.18
（三）工程结算收入	223,596.05	18.89	190,241.25	20.87
（四）公房租赁收入	3,492.43	0.30	1,673.39	0.18
（五）勘察设计监理收入	54,249.78	4.58	25,573.85	2.81
（六）机场高速通行费收入	6,248.98	0.53	1,741.53	0.19
（七）物业管理费收入	6,673.29	0.56	6,078.34	0.67
（八）展馆收入	7,508.77	0.63	2,961.52	0.32
（九）水表销售收入	4,052.21	0.34	3,297.40	0.36
（十）燃气具销售收入	2,967.57	0.25	2,087.33	0.23
（十一）租赁收入	11,963.99	1.01	7,404.30	0.81
（十二）土地收入	35,893.99	3.03	13,625.57	1.49
（十三）其他	50,134.86	4.24	46,287.07	5.08

合 计	1,183,411.48	100.00	911,465.01	100.00
-----	--------------	--------	------------	--------

2、利润表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较上年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83,411.48	1,099,284.13	7.65
减：营业成本	911,465.01	835,583.68	9.08
税金及附加	40,308.83	30,551.02	31.94
销售费用	39,518.20	34,771.35	13.65
管理费用	80,727.67	74,315.00	8.63
财务费用	40,691.88	32,617.30	24.76
资产减值损失	11,232.35	10,179.59	10.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927.84	9,548.87	-37.92
投资收益	27,942.65	4,767.56	486.10
营业利润	93,338.04	95,582.62	-2.35
加：营业外收入	64,134.92	53,893.48	1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6.63	1,568.20	-93.20
减：营业外支出	3,066.56	1,666.96	83.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54.85	915.86	157.12
利润总额	154,406.41	147,809.14	4.46
减：所得税费用	44,039.90	35,384.51	24.46
净利润	110,366.51	112,424.64	-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053.85	73,263.71	1.08
少数股东损益	36,312.66	39,160.93	-7.27
综合收益总额	86,871.01	88,612.77	-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558.36	49,451.84	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12.66	39,160.93	-7.27

主要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1) 税金及附加

2016 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加了 31.94%，主要是因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所致。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6 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减少了 37.92%，主要原因是公司所持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3) 投资收益

2016 年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了 486.10%，主要是公司将持有的武

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1% 的股权转让至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4) 营业外支出

2016 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83.96%，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导致。

(二) 投资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新增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1、雄楚大街（梅家山立交—楚平路）改造工程

项目概况：概算总投资 989,133 万元，该项目西起梅家山立交，东至楚平路路口，全长 6,903 米，宽 50-72 米，工程同步在高架桥桥墩之间的地面辅道设置 BRT 廊道，BRT 廊道一般路段净宽 11 米，设置平行式站台段廊道净宽 14 米。该项目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487,228 平方米，预计 2017 年 12 月底完工。

项目进展：全部拆迁及空地征收已解决；全线高架桥已完成通车（包括 10 条匝道）；所属 BRT 廊道、站台已完工；14 座人行天桥均已完工。目前正进行部分余下人行天桥工程收尾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998,32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武汉市城建计划资金。

2、杨泗港长江大桥（国博大道立交—八坦立交）工程

项目概况：概算总投资为 848,628 万元，该项目位于武汉市杨泗港长江大桥位于长江中游白沙洲水道，上距白沙洲长江大桥约 2.8 公里，下距在建的鹦鹉洲大桥 3.2 公里。路线西起汉阳国博立交，跨鹦

鹉大道、滨江大道过江，武昌岸跨过八铺街堤、武金堤至八坦立交，全长约 4.13 公里。其中，主桥长 1,700 米，采用单跨双层钢桁梁悬索桥。主桥桥型双层 12 车道布置，上层为六车道快速路，下层为六车道城市主干道，两边设置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桥面宽度为 33 米，预计于 2019 年底完工。

项目进展：目前，大桥主体工程北岸 1#塔正在进行塔柱施工；北锚碇正在进行底板第三层混凝土施工(共 3 层)，马上转入填芯混凝土施工；南岸 2#塔正在进行塔柱施工；南锚碇正在进行填芯混凝土施工。南北两岸引桥同步加紧进行桩基等下部结构施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370,098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武汉市城建计划资金。

3、江汉四桥拓宽工程（京汉大道—琴台大道）

项目概况：概算总投资 243,586.92 万元，该工程起于汉阳岸梅子山通道，全长 1,865 米，红线宽 40 至 80 米。其中主线地面道路长 290 米，桥梁长 1,113 米，下穿通道长 462 米，以及琴台大道东西向高架及地面道路 810 米。工程采用“主线高架+地面辅道”方式建设，预计于 2018 年底完工。

项目进展：目前硃口岸正在进行主塔塔柱施工，预计 2017 年 6 月初完成主塔封顶，部分桥墩正在进行桩基及承台施工，同步进行引桥桥梁拆除、拆除清运、旧桥桩基施工；汉阳岸引桥已完成部分现浇箱梁施工；琴台高架桥已完成主体结构及沥青路面铺装施工，正在进行桥面附属设施施工，梅子山通道已完成部分前期工作，近期开始工

程施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147,117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武汉市城建计划资金。

三、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公司坚持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贯彻武汉市“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关于全力打造经济、城市、民生“三个升级版”、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发展战略，以建设城市、经营城市和服务城市为宗旨，以战略转型和管理创新为主线，服务武汉市发展战略规划，改革形成市场化城建投融资模式，构建城市建设与企业经营的二元互动发展路径，全面实现水务环保、清洁能源、基础建设、综合地产、资产经营、智慧城市六大产业板块，全力打造成为集投资、建设、经营、开发、管理等核心竞争能力为一体，以城市综合运营为特色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四、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严重违约事项发生。

五、公司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往来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254,689.89 万元，其中与建设相关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158,078.70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51.36%；与经营相关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010,705.67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44.8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往来款情况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比	回收计划
与经营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1,010,705.67	44.83	履约情况正常
与建设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1,158,078.70	51.36	履约情况正常
其他应收款	85,905.53	3.81	履约情况正常
合计	2,254,689.89	100.00	-

其中与建设相关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与建设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	占比	回收计划
基金办	1,046,268.64	92.09	履约情况正常
武汉市城建委	76,911.22	6.77	履约情况正常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43.44	0.53	履约情况正常
兴业融资租赁保证金	4,500.00	0.40	履约情况正常
信托业保障基金	2,400.00	0.21	履约情况正常
合计	1,136,123.30	100.00	-

根据公司产品规定，往来款项由相关经办部门按实际需求发起申请，首先由公司内控部门对申请事项进行法律、法规审查，再由相关业务部门提出审核意见，最后报经营层、董事会研究、审批。前述决策程序完成后，由经办部门、内控部门、财务部门共同完成合同拟订，按公司规定的合同审批流程报批后，由经办部门组织签订合同并按合同内容执行。往来款合同签订后，由经办部门及时跟进资金使用情况，由经办部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合同执行情况，并按协议约定回收本息。

七、报告期内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提供担保的行为。

八、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公司亦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章 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唯一股东武汉市国资委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的累计新增金融类借款（含各类债券）超过 2015 年末净资产人民币 629.35 亿元的 20%。本公司已在《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累计新增金融类借款的公告》披露了该事项。

除此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参见附件。

第七章 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备查文件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二、 查阅地点

本公司在办公场所置备上述备查文件原件。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
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7)012149号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城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武汉城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武汉城投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武汉城投公司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7年4月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城市圈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 1	26,678,965,688.66	20,328,010,644.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 2	762,661.82	1,540,000.00
应收账款	(八) 3	2,680,889,903.45	1,876,168,982.92
预付款项	(八) 4	3,827,287,420.47	4,196,488,943.39
应收利息		1,189,672.59	57,350.54
应收股利			1,580,228.24
其他应收款	(八) 5	22,546,898,927.77	22,852,041,347.48
存货	(八) 6	11,327,930,077.38	8,529,818,698.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7	1,365,168,292.82	788,491,167.63
流动资产合计		68,429,092,644.96	58,574,197,363.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8	1,892,196,551.84	1,911,942,821.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八) 9	28,021,815.09	27,242,726.9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10	414,900,506.44	406,171,153.36
投资性房地产	(八) 11	2,315,698,451.87	2,273,569,770.17
固定资产原价	(八) 12	21,576,726,562.83	19,851,940,695.28
减：累计折旧	(八) 12	6,512,175,503.84	6,077,455,751.33
固定资产净值	(八) 12	15,064,551,058.99	13,774,484,943.9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 12	3,058,433.63	811,753.16
固定资产净额	(八) 12	15,061,492,625.36	13,773,673,190.79
在建工程	(八) 13	158,774,446,696.62	142,429,191,412.65
工程物资		29,667,451.04	30,555,627.51
固定资产清理		4,375.67	27,205.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050,000.0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 14	1,163,807,023.11	1,334,795,391.77
开发支出			230,774.98
商誉	(八) 15	132,175,123.19	132,175,123.19
长期待摊费用	(八) 16	26,066,451.90	54,044,63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17	42,621,079.07	29,920,95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 18	4,414,881,151.61	6,219,137,931.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295,979,302.81	168,623,728,719.42
资产合计		252,725,071,947.77	227,197,926,082.4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 19	3,594,450,000.00	6,070,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 20	461,692,661.17	512,395,579.99
应付账款	(八) 21	5,541,423,349.51	5,637,693,073.07
预收款项	(八) 22	9,298,601,737.18	5,065,260,202.53
应付职工薪酬	(八) 23	439,406,139.63	346,546,312.20
应交税费	(八) 24	319,701,512.60	341,220,461.27
应付利息		53,998,310.35	38,951,931.71
应付股利	(八) 25	369,573,580.69	391,284,979.95
其他应付款	(八) 26	8,384,721,150.97	8,568,619,012.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 27	28,317,913,970.38	19,962,241,724.88
其他流动负债	(八) 28	592,366,905.11	1,114,579,220.53
流动负债合计		57,373,849,317.59	48,048,892,499.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 29	56,001,034,531.01	75,748,664,349.83
应付债券	(八) 30	61,247,512,733.14	32,677,410,446.65
长期应付款	(八) 31	6,192,329,790.44	4,840,698,067.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八) 32	393,181,708.27	360,129,610.55
预计负债	(八) 33	3,274,708.48	1,306,551.71
递延收益	(八) 34	18,320,153.41	16,806,24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 17	735,461,156.97	575,544,803.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 35	2,000,090,000.00	2,0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591,204,781.72	116,220,560,075.72
负 债 合 计		183,965,054,099.31	164,269,452,574.8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 36	3,900,000,000.00	3,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 37	7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 38	47,346,035,473.97	42,702,266,625.02
其他综合收益	(八) 49	1,435,592,419.64	1,670,547,386.74
专项储备	(八) 39	28,131,649.53	16,069,138.59
盈余公积	(八) 40	368,835,246.34	309,099,294.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 41	5,074,859,188.13	4,437,356,59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53,453,977.61	53,035,339,036.13
少数股东权益		9,906,563,870.85	9,893,134,471.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760,017,848.46	62,928,473,50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725,071,947.77	227,197,926,082.4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834,114,763.86	10,992,841,342.20
其中：营业收入	(八) 42	11,834,114,763.86	10,992,841,342.20
二、营业总成本		11,239,439,202.83	10,181,330,330.52
其中：营业成本	(八) 42	9,114,650,052.25	8,356,592,538.42
税金及附加		403,088,260.16	305,878,390.57
销售费用		395,181,985.69	347,713,495.27
管理费用		807,276,668.98	743,225,735.06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406,918,780.88	326,172,958.59
资产减值损失	(八) 43	112,323,454.87	101,747,212.61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 44	59,278,387.73	95,488,681.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 45	279,426,487.61	47,675,567.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29,353.07	6,578,572.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3,380,436.37	954,675,260.09
加：营业外收入	(八) 46	641,349,211.63	539,026,586.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66,290.50	15,681,953.0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2,818,942.10	
政府补助		355,609,624.58	421,868,952.19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八) 47	30,665,578.56	16,669,603.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548,546.30	9,158,583.7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4,064,069.44	1,477,032,242.33
减：所得税费用	(八) 48	440,398,954.50	355,538,85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665,114.94	1,121,493,39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0,538,548.69	733,759,970.91
少数股东损益		363,126,566.25	387,733,420.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954,967.10	-238,118,621.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 49	-234,954,967.10	-238,118,621.77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		-234,954,967.10	-238,118,621.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8,710,147.84	883,374,76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权益总额		505,583,581.59	495,641,349.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126,566.25	387,733,420.5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48,983,247.55	10,842,251,02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622,942.10	48,864,325.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3,981,937.39	2,587,085,31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8,588,127.04	13,478,200,67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65,130,700.71	7,491,955,196.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9,400,830.02	1,658,638,96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0,762,385.51	1,037,338,32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7,229,661.62	1,607,391,12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62,523,577.86	11,795,323,61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 50	3,386,064,549.18	1,682,877,057.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9,242,874.85	833,657,204.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5,595.94	26,940,122.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987,974.49	91,900,799.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0,628,931.93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3,369,062.65	5,319,122,930.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4,234,439.86	6,271,621,056.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90,700,114.13	7,644,454,90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27,577,960.39	2,748,245,203.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290,672.99	5,522,029,680.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2,568,747.51	15,914,729,79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334,307.65	-9,643,108,734.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188,526.06	77,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188,526.06	77,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688,270,000.00	45,279,886,963.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0,056,398.15	4,990,256,27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93,514,924.21	50,347,493,240.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11,554,026.09	40,709,158,832.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77,368,662.31	9,020,170,520.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01,827.08	249,901,54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70,324,515.48	49,979,230,89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3,190,408.73	368,262,346.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393.91	29,056.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 50	6,350,955,044.17	-7,591,940,273.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 50	20,328,010,644.49	27,919,950,91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 50	26,678,965,688.66	20,328,010,644.49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通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2016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0,000,000.00		42,702,266,625.02		1,670,547,386.74	16,069,138.59	310,017,579.50	4,439,259,438.81		53,038,160,168.66	9,896,378,086.14	62,934,538,25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18,285.05	-1,902,847.48		-2,821,132.54	-3,243,614.66	-6,064,747.19
二、本年初余额	3,900,000,000.00		42,702,266,625.02		1,670,547,386.74	16,069,138.59	309,099,294.46	4,437,356,591.33		53,035,339,036.13	9,893,134,471.48	62,928,473,507.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0	4,643,768,848.95		-234,954,967.10	12,062,510.94	59,735,951.88	637,502,596.81	5,818,114,941.48	13,429,399.37	13,429,399.37	5,831,544,340.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0,538,548.69	505,583,581.59	363,126,566.25	868,710,147.84	868,710,14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0	4,643,768,848.95		-234,954,967.10				5,343,768,848.95	-259,094,227.56	5,084,674,621.39	5,084,674,621.39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4,643,768,848.95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00,000,000.00	700,000,000.00	47,346,035,473.97		1,435,592,419.64	28,131,649.53	368,835,246.34	5,074,859,188.13	58,853,453,977.61	9,906,563,870.85	68,760,017,848.46	

姚静印

玲余印

发金国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城市圈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3,900,000,000.00		38,213,067,090.21		1,908,666,008.51	9,202,561.27	273,002,265.72	3,783,107,688.11		48,087,045,613.82	9,426,841,652.17	57,513,887,265.99
2											632,250.64	-3,311,788.32
3							-918,283.05	-3,025,753.91		-3,944,038.96		
4												
5	3,900,000,000.00		38,213,067,090.21		1,908,666,008.51	9,202,561.27	272,083,980.67	3,780,081,934.20		48,083,101,574.85	9,427,473,902.81	57,510,575,477.67
6			4,489,199,534.81		-238,118,621.77	6,866,577.32	37,015,313.78	657,274,657.13		4,932,237,461.27	465,660,568.67	5,417,898,029.94
7			4,489,199,534.81		-238,118,621.77			733,759,970.91		4,489,199,534.81	387,733,420.55	883,374,769.69
8											199,883,980.22	4,689,083,515.03
9											85,950,000.00	85,950,000.00
10												
11												
12			4,489,199,534.81							4,489,199,534.81	113,933,980.22	4,603,133,515.03
13						6,866,577.32				6,866,577.32	-78,034.02	6,788,543.30
14						30,631,289.22				30,631,289.22		30,631,289.22
15						23,764,711.90				23,764,711.90	78,034.02	23,842,745.92
16							37,015,313.78	-76,485,313.78		-39,470,000.00	-121,878,798.08	-161,348,798.08
17							37,015,313.78	-37,015,313.78				
18							37,015,313.78	-37,015,313.7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900,000,000.00		42,702,266,625.02		1,670,547,386.74	16,069,138.59	309,099,294.45	4,437,356,591.33		53,035,339,036.13	9,893,134,471.48	62,928,473,507.6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86,755,343.37	11,252,525,804.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933,953.00	316,300.00
预付款项		160,494,316.00	195,926,717.1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95,260.00	2,295,26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 1	20,908,050,926.72	21,988,116,081.45
存货		314,231,712.51	335,298,086.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681,094.20	
流动资产合计		36,660,442,605.80	33,774,478,249.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7,315,300.00	2,037,315,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2	6,238,560,210.29	5,850,606,659.77
投资性房地产		1,865,984,916.00	1,858,483,234.00
固定资产原价		27,708,532.45	43,880,885.50
减：累计折旧		15,871,482.86	15,572,910.35
固定资产净值		11,837,049.59	28,307,975.1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11,837,049.59	28,307,975.15
在建工程		131,626,177,879.41	113,846,484,099.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5,897.75	468,57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7,341,400.00	1,037,451,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457,452,653.04	124,662,617,438.80
资产合计		179,117,895,258.84	158,437,095,688.5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5,189,802.64	1,452,932,524.45
预收款项		3,563,265.00	8,021.00
应付职工薪酬		2,258,238.06	1,822,194.93
应交税费		24,243,414.07	23,612,407.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94,142,887.64	7,828,199,731.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96,654,776.14	15,801,256,580.15
其他流动负债		820,000.00	8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896,872,383.55	26,608,651,45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784,808,935.38	52,471,220,555.10
应付债券		57,699,182,580.15	30,895,720,000.00
长期应付款		4,256,479,367.35	4,495,467,376.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8,791,203.64	28,540,703.6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9,140,440.87	561,981,031.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488,402,527.39	88,452,929,666.84
负债合计		130,385,274,910.94	115,061,581,126.6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900,000,000.00	3,9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918,418,507.85	34,573,446,473.92
其他权益工具		7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20,184,537.30	1,362,110,304.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8,835,246.34	309,099,294.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25,182,056.41	3,230,858,48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32,620,347.90	43,375,514,561.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117,895,258.84	158,437,095,688.5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 3	413,849,781.68	459,316,620.00
减：营业成本	(十二) 3	165,440,484.92	206,976,059.85
税金及附加		2,631,636.74	3,258,241.98
销售费用		423,719.26	534,028.60
管理费用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22,483,277.00	-32,829,934.03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56,782.03	80,853,966.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 4	423,090,232.23	83,285,157.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95,580.04	3,628,437.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7,484,232.02	445,517,347.95
加：营业外收入		33,448,572.00	7,04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7,040,000.00	7,040,000.00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932,804.02	452,555,047.95
减：所得税费用		163,573,285.20	82,401,910.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359,518.82	370,153,137.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1,925,766.73	-238,118,621.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925,766.73	-238,118,621.77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		-241,925,766.73	-238,118,621.77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433,752.09	132,034,516.0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85,034.50	25,479,32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922,275.77	1,128,874,23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207,310.27	1,154,353,55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669,520.68	141,049,932.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31,936.53	39,764,94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6,537.10	1,314,704.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7,912,921.77	431,695,71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700,916.08	613,825,28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 5	-1,214,493,605.81	540,528,26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067,266.00	85,319,50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5,467,228.47	30,988,72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4,552,689.77	4,607,425,543.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5,087,184.24	4,723,733,76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80,013,510.24	4,544,547,61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2,341,202.69	5,690,213,55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2,354,712.93	10,254,761,17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267,528.69	-5,531,027,408.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39,570,000.00	31,639,040,062.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2,345,950.00	4,066,558,8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71,915,950.00	35,705,598,922.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96,525,353.20	30,370,617,574.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27,278,591.72	7,287,575,607.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1,331.92	63,122,27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5,925,276.84	37,721,315,45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5,990,673.16	-2,015,716,532.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 5	11,252,525,804.71	18,258,741,483.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 5	15,186,755,343.37	11,252,525,804.7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900,000,000.00		34,573,446,473.92		1,362,110,304.03		310,017,579.50	3,239,123,054.88		43,384,697,41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918,285.05	-8,264,565.41		-9,182,850.4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3,900,000,000.00		34,573,446,473.92		1,362,110,304.03		309,099,294.46	3,230,858,489.47		43,375,514,561.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700,000,000.00	4,344,972,033.93		-241,925,766.73		59,735,951.88	494,323,566.94		5,357,105,78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700,000,000.00	4,344,972,033.93		-241,925,766.73			597,359,518.82		355,433,75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资本	1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4,344,972,033.93							4,344,972,033.9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其他	3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	3,900,000,000.00	700,000,000.00	38,918,418,507.85		1,120,184,537.30		368,835,246.34	3,725,182,056.41		48,732,620,347.9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0,000,000.00		30,562,678,517.29		1,600,228,925.80		273,002,265.72	2,945,455,230.83		39,281,364,93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18,285.05	-8,264,565.41		-9,182,850.45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00		30,562,678,517.29		1,600,228,925.80		272,083,980.68	2,937,190,665.43		39,272,182,08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10,767,956.63		-238,118,621.77		37,015,313.78	293,667,824.05		4,103,332,472.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118,621.77			370,153,137.83		132,034,516.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10,767,956.63							4,010,767,956.6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4,010,767,956.63							4,010,767,956.63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0,000,000.00		34,573,446,473.92		1,362,110,304.03		309,099,294.46	3,230,858,489.47		43,375,514,561.88

企业负责人：

发金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玲京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静印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武汉市人民政府武发字〔1997〕6号文件批准，由武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1997年5月6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271903658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亿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9亿元，实收资本(股东)情况详见附注(八)36。

1、本公司的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汉阳区晴川街解放一村8号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城市道路、桥梁、轨道交通、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燃气热力、园林绿化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批发零售；燃气热力设备及用具销售；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环保设备、机械设备销售；物业管理；停车服务；城建工程项目总承包。(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3、最终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计20家，详见本附注(七)1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集团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集团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2。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

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

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

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

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并持续下跌，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

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坏帐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帐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2）坏帐损失核算方法

本集团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3）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

息合理的估计。

(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集团内上市公司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11、存货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提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

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与计量

(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②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14、固定资产的确认与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

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单位法。报告期末，本集团将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以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将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集团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本集团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集团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集团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3、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房地产开发业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①开发的土地、商品房（包括转作销售的出租房和周转房），在土地、房屋办妥移交手续，开具发票或账单，提交买方并得到认可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接受委托，为对方代建房屋或其他工程，在工程竣工验收办妥交接手续，开具“代建工程价款结算账单”并经委托单位签证认可后，确认销售收入。

③出租房屋，按照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方付租日期应付的租金，确认为租金收入。

④以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开发产品，以本期收到的价款或按合同约定本期应收价款，确认销售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集团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会计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

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8、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其他重要事项调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重大事项调整

2016年本集团因子公司处置、重组等事项，对子公司武汉市燃气热力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新城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武汉大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城投车站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武汉立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母公司的以年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主要是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等报表项目的重分类等事项而进行的相应调整。本集团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调整如下：

调减应收账款 2,241,234.25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 916,003,782.83 元，调减存货 1,331,614,767.96 元，调增其他流动资产 487,850,303.83 元，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779,507.41 元，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161,220.00 元，调增固定资产 33,305,879.71 元，调减在建工程 17,462,295.91 元，调增无形资产 3,691,108.36 元，调增长期待摊费用 3,500,000.00 元，调增预收账款 45,372,849.19 元，调增应交税费 493,937,545.90 元，调减其他应付款 382,511,162.29 元，调增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元，调减长期借款 6,002,000,000.00 元，调增应付债券 6,000,000,000.00 元，调减专项应付款 21,795,381.32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1,902,847.48 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 3,243,614.66 元，调增营业成本 755,763.33 元，调增税金及附加 368,145.95 元，调增所得税费用 1,693,784.56 元，调增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22,906.43 元，调减少数股东损益 3,025,753.91 元。

(六) 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1. 增值税：17% 13% 6% 3%
2. 营业税：5%（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改征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7%
4. 教育费附加：3%
5. 所得税：25% 1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①. 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武汉市燃气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56,935.00	100.00%	100.00%	102,062.97	4
2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39,550.00	100.00%	100.00%	41,607.00	4
3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27,000.00	100.00%	100.00%	291,128.08	4
4	武汉城投车站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600.00	100.00%	100.00%	1,600.00	1
5	武汉飞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315.00	100.00%	100.00%	325.67	1
6	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2,000.00	100.00%	100.00%	3,077.00	1
7	武汉城投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3,700.00	62.03%	62.03%	2,295.26	4
8	武汉新区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5,000.00	60.00%	60.00%	9,000.00	1
9	武汉新城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50,000.00	70.00%	70.00%	35,000.00	1
10	武汉建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2,912.90	90.73%	90.73%	2,642.90	4
11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6,000.00	51.00%	51.00%	14,264.20	4
12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60,000.00	51.00%	51.00%	30,600.00	1
13	武汉大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5,000.25	100.00%	100.00%	22,735.54	4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4	武汉城投停车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5,000.00	100.00%	100.00%	5,000.00	1
15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712.89	47.38%	47.38%	9,079.57	4
16	武汉立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
17	武汉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3,000.00	40.00%	40.00%	1,200.00	1
18	武汉宏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4,000.00	100.00%	100.00%	3,662.54	1
19	武汉城市铁路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20	武汉城投置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级	1	武汉	武汉	国有企业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②. 三级及以下子公司变化情况见相应二级公司财务报告附注。

2、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额(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7.38%	47.38%	1,712.89	9,079.57	二级	实际控制
2	武汉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0.00%	3,000.00	1,200.00	二级	实际控制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为武汉城市铁路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城投置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1%的股权转让至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期末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金额单位除特别说明外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77,016.88	224,266.10
银行存款	26,585,629,132.02	20,217,905,161.11
其他货币资金	93,059,539.76	109,881,217.28
合计	26,678,965,688.66	20,328,010,644.49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2,661.82	1,540,000.00
合计	762,661.82	1,540,000.00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76,187,921.45	81,229,397.96	1,485,359,250.05	57,622,739.95
1-2 年 (含 2 年)	544,741,275.17	26,710,401.46	139,022,572.82	4,852,380.91
2-3 年 (含 3 年)	129,522,358.37	24,608,283.13	223,888,116.22	22,134,035.96
3 年以上	241,357,148.84	178,370,717.83	270,847,218.03	158,339,017.38
合计	2,991,808,703.83	310,918,800.38	2,119,117,157.12	242,948,174.20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1,227,750.33	1,761,376,440.42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2年(含2年)	582,577,825.98	152,972,472.83
2-3年(含3年)	52,198,771.98	16,938,184.22
3年以上	1,931,283,072.18	2,265,201,845.92
合计	3,827,287,420.47	4,196,488,943.39

注:公司主要从事建设周期较长的基本建设项目,并且主要项目还在建设期尚未办理结算,因此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工程款。

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8,954,485,329.98	2,316,520.46	12,765,713,617.33	1,374,299.55
1-2年(含2年)	6,635,274,376.92	11,799,769.04	4,793,848,509.13	793,845.53
2-3年(含3年)	4,153,803,986.91	8,442,789.10	3,251,557,151.78	1,620,637.88
3年以上	2,920,208,231.08	94,313,918.52	2,106,780,262.69	62,069,410.49
合计	22,663,771,924.89	116,872,997.12	22,917,899,540.93	65,858,193.45

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607,049.59	3,681,193.71	53,925,855.88	72,761,665.14	3,747,588.43	69,014,076.71
开发成本,在产品	9,659,077,867.55		9,659,077,867.55	7,102,534,984.84		7,102,534,984.84
库存商品(开发产品)	1,271,242,700.49	223,517.40	1,271,019,183.09	1,182,871,239.26		1,182,871,239.26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28,268,732.88		28,268,732.88	17,662,905.67		17,662,905.67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80,147.04		7,580,147.04	3,133,546.21		3,133,546.21
工程施工	261,341,607.01		261,341,607.01	84,414,992.40		84,414,992.40
其他	46,716,683.93		46,716,683.93	70,186,953.22		70,186,953.22
合计	11,331,834,788.49	3,904,711.11	11,327,930,077.38	8,533,566,286.74	3,747,588.43	8,529,818,698.31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306,000,000.00	225,000,000.00
预缴税款和留抵税额	1,039,198,544.54	547,554,817.04
其他	19,969,748.28	15,936,350.59
合计	1,365,168,292.82	788,491,167.63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20,170,071.88	27,973,520.04	1,892,196,551.84	1,937,170,071.88	25,227,249.98	1,911,942,821.9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920,170,071.88	27,973,520.04	1,892,196,551.84	1,937,170,071.88	25,227,249.98	1,911,942,821.90
合计	1,920,170,071.88	27,973,520.04	1,892,196,551.84	1,937,170,071.88	25,227,249.98	1,911,942,821.90

9、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23,021,815.09	27,242,726.95
其他理财产品	5,000,000.00	
合计	28,021,815.09	27,242,726.95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118,988,418.94		118,988,418.94	113,547,344.27		113,547,344.27
二、联营企业	295,912,087.49		295,912,087.49	292,623,809.09		292,623,809.09
合计	414,900,506.43		414,900,506.43	406,171,153.36		406,171,153.36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武汉临空经济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4,958,260.61		6,595,580.04			61,553,840.65
武汉建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7,583,201.49		-1,180,835.13			6,402,366.36
玫瑰天城置业有限公司	3,410,358.47		26,329.76			3,436,688.23
新凯利房地产公司	47,595,523.70					47,595,523.70
小计	113,547,344.27		5,441,074.67			118,988,418.94
二、联营企业						
武汉市燃气学校	161,220.00					161,220.00
武汉武煤百江燃气有限公司	41,001,395.33		2,603,982.99			43,605,378.32
武汉晨鸣乾能热电有限公司	30,493,019.70		4,240,283.66			34,733,303.36
湖北华电创意天地新能源公司	5,090,211.39		-1,340,999.75			3,749,211.64
武汉汉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4,218,365.86		3,623,309.26			87,841,675.12
武汉光谷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	3,402,837.57		-210,387.90			3,192,449.67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公司	8,328,576.76		-2,186,012.35			6,142,564.41
武汉新绿置业有限公司	68,058,825.00		2,304,266.49			70,363,091.49
武汉新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6,778,281.86		-360,137.42			16,418,144.44
武汉长丰二手车市场有限公司	14,102,077.85		-2,069,501.72			12,032,576.13
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20,988,997.77		-3,316,524.86			17,672,472.91
小计	292,623,809.09		3,288,278.40			295,912,087.49
合计	406,171,153.36		8,729,353.07			414,900,506.43

11、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	
一、成本合计	1,770,658,531.14	1,862,588.82	27,789,739.33		36,584,828.18	9,730,895.57	1,753,995,135.5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1,761,096,261.96	1,862,588.82	27,789,739.33		36,584,828.18	7,375,167.80	1,746,788,594.13
2.土地使用权	9,562,269.18					2,355,727.77	7,206,541.41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502,911,239.03			81,330,361.70	22,051,973.97	486,310.43	561,703,316.33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02,454,711.63			81,206,167.10	22,051,973.97	464,536.12	561,144,368.64
2.土地使用权	456,527.40			124,194.60		21,774.31	558,947.6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273,569,770.17	1,862,588.82	27,789,739.33	81,330,361.70	58,636,802.15	10,217,206.00	2,315,698,451.87
其中：1.房屋、建筑物	2,263,550,973.59	1,862,588.82	27,789,739.33	81,206,167.10	58,636,802.15	7,839,703.92	2,307,932,962.77
2.土地使用权	10,018,796.58			124,194.60		2,377,502.08	7,765,489.10

注：公司依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17）第1006号”，“鄂众联评报字（2017）第1008号”、“众联评报字[2017]第1003号”、“鄂众联评报字（2017）第1004号”、“鄂众联评报字（2017）第1005号”、众联评报字[2017]第1009号；武汉国佳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佳评房字第WHF2017000162号”；湖北八方资产评估出具的“鄂八方评报字（2017）第201号”、“鄂八方评报字（2017）第20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12、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9,851,940,695.28	3,143,101,318.35	1,418,315,450.80	21,576,726,562.83
其中：房屋、建筑物	7,473,179,074.32	1,314,340,269.83	582,104,594.83	8,205,414,749.32
机器设备	3,150,732,676.88	506,498,719.01	773,449,621.24	2,883,781,774.65
运输工具	286,272,732.39	21,236,343.75	26,644,626.62	280,864,449.52
办公设备	434,906,441.67	51,671,689.22	7,572,646.21	479,005,484.68
管道管网	8,485,022,498.94	1,215,180,892.52	28,115,631.21	9,672,087,760.25
其他	21,827,271.08	34,173,404.02	428,330.69	55,572,344.41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77,455,751.33	882,669,929.45	447,950,176.94	6,512,175,503.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10,170,046.93	304,019,731.51	364,978,967.29	2,049,210,811.15
机器设备	1,092,623,908.26	172,501,077.68	47,021,856.26	1,218,103,129.68
运输工具	182,859,517.09	24,371,561.71	20,521,113.85	186,709,964.95
办公设备	293,113,210.16	53,021,447.52	5,681,522.94	340,453,134.74
管道管网	2,386,790,609.32	323,430,392.12	9,387,762.06	2,700,833,239.38
其他	11,898,459.57	5,325,718.91	358,954.54	16,865,223.9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774,484,943.95			15,064,551,058.99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63,009,027.39			6,156,203,938.17
机器设备	2,058,108,768.62			1,665,678,644.97
运输工具	103,413,215.30			94,154,484.57
办公设备	141,793,231.51			138,552,349.94
管道管网	6,098,231,889.62			6,971,254,520.87
其他	9,928,811.51			38,707,120.47
四、减值准备合计	811,753.16	2,246,680.47		3,058,433.6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3,843.29	1,926,012.48		2,159,855.77
机器设备	577,909.87	256,579.84		834,489.71
运输工具		64,088.15		64,088.15
办公设备				
管道管网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73,673,190.79			15,061,492,625.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62,775,184.10			6,154,044,082.40
机器设备	2,057,530,858.75			1,664,844,155.26
运输工具	103,413,215.30			94,090,396.42
办公设备	141,793,231.51			138,552,349.94
管道管网	6,098,231,889.62			6,971,254,520.87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9,928,811.51			38,707,120.47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8,774,446,696.62		158,774,446,696.62	142,429,191,412.65		142,429,191,412.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其他 减少 额	期末余额
天兴洲大桥	10,723,911,804.70				10,723,911,804.70
鹦鹉洲长江大桥	5,645,275,021.47	2,547,142,198.60			8,192,417,220.07
武汉二七长江大桥工程	7,596,663,464.29	950,155.00			7,597,613,619.29
支铁项目	7,244,180,918.02	59,696,174.55			7,303,877,092.57
雄楚大街改造工程	4,296,542,711.19	1,580,464,691.47			5,877,007,402.66
武汉新区四新片区基础设施和环境整治项目	4,803,267,361.60	66,662,851.72			4,869,930,213.32
汉口火车站周边道路及广场建设工程	3,150,063,896.85	584,009,098.60			3,734,072,995.45
武汉新城国际博览中心项目	3,610,511,740.62				3,610,511,740.62
武汉大道	3,238,598,599.62	176,081,957.57			3,414,680,557.19
武汉火车站周边改造工程	2,905,612,084.62	266,385,155.99			3,171,997,240.61
合计	53,214,627,602.98	5,281,392,283.50			58,496,019,886.48

14、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446,238,558.34	354,054,075.42	495,065,401.95	1,305,227,231.81
其中：软件	62,397,231.71	7,096,377.67	48,528.89	69,445,080.49
土地使用权	1,383,779,804.63	346,957,697.75	495,016,873.06	1,235,720,629.32
专利权	61,522.00			61,52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11,443,166.57	30,258,740.95	281,698.82	141,420,208.70
其中：软件	35,069,715.22	8,930,339.41	29,534.80	43,970,519.83
土地使用权	76,337,429.35	21,322,401.54	252,164.02	97,407,666.87
专利权	36,022.00	6,000.00		42,022.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1,334,795,391.77			1,163,807,023.11
其中：软件	27,327,516.49			25,474,560.66
土地使用权	1,307,442,375.28			1,138,312,962.45
专利权	25,500.00			19,500.00

15、商誉的形成来源、账面价值的增减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	形成来源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8,254,371.71			118,254,371.71
武汉飞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53,741.79			453,741.79
武汉汉宁天然气有限公司			13,467,009.69			13,467,009.69
合计			132,175,123.19			132,175,123.19

注 1：本集团子公司武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份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武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 4,080 万股股份作为对价,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获取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份的流通权。股权分置后,武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从 31,365 万股减少到 25,079 万股,持股比例从 71.10%下降至 56.85%;

注 2：本集团子公司武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武汉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

签订购买武汉汉宁天然气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股权转让协议，购买价款 22,591,000.00 元与购买日持有武汉汉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123,990.31 元之间的差额 13,467,009.69 计入商誉。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海宁皮服城装修费	13,375,753.10		1,744,605.00		11,631,148.10
燃气规划设计院大楼装修设计费	2,768,251.60	3,575,647.99	3,047,582.77		3,296,316.82
新区产业公司开办费	7,256,139.13		4,353,683.48		2,902,455.65
青岛路 15 号天橙公寓 2 期装修费		1,042,413.20	21,716.94		1,020,696.26
民主路营业厅装修费		809,088.71	26,969.73		782,118.98
其他	30,644,486.82	21,824,000.65	46,034,771.38		6,433,716.09
合计	54,044,630.65	27,251,150.55	55,229,329.30		26,066,451.9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2,621,079.07	170,484,316.28	29,920,958.53	119,683,834.12
资产减值准备	39,578,368.25	158,313,473.00	27,347,291.92	109,389,167.68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3,042,710.82	12,170,843.28	2,573,666.61	10,294,666.4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461,156.97	2,941,844,627.88	575,544,803.69	2,302,179,214.7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等	735,461,156.97	2,941,844,627.88	575,544,803.69	2,302,179,214.76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增值收益权	4,409,699,000.00	6,211,422,200.00
轻轨项目资本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182,151.61	2,715,731.16
合 计	4,414,881,151.61	6,219,137,931.16

注：土地增值收益权系武汉市国资部门将土地增值收益权给付本集团子公司新区公司和本集团母公司。

19、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8,500,000.00	
保证借款	1,096,700,000.00	1,991,000,000.00
信用借款	2,189,250,000.00	4,079,100,000.00
合 计	3,594,450,000.00	6,070,100,000.00

20、应付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2,392,661.17	512,395,579.99
商业承兑汇票	19,300,000.00	
合 计	461,692,661.17	512,395,579.99

21、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51,880,450.81	3,676,592,799.96
1-2 年 (含 2 年)	1,903,637,076.56	474,359,628.94
2-3 年 (含 3 年)	107,044,414.26	283,861,154.86
3 年以上	1,078,861,407.88	1,202,879,489.31
合 计	5,541,423,349.51	5,637,693,073.07

22、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85,703,246.40	3,052,586,264.45
1年以上	1,812,898,490.78	2,012,673,938.08
合 计	9,298,601,737.18	5,065,260,202.53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3,757,978.66	1,846,392,024.01	1,753,439,731.76	436,710,270.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88,333.54	200,566,313.28	200,658,778.10	2,695,868.72
合计	346,546,312.20	2,046,958,337.29	1,954,098,509.86	439,406,139.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9,966,784.84	1,491,361,484.29	1,404,288,426.91	387,039,842.22
2、职工福利费	1,338,506.97	95,482,070.71	96,820,577.68	
3、社会保险费	8,186,776.36	111,578,698.20	104,137,324.00	15,628,150.56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579,245.98	72,669,683.83	72,732,457.48	516,472.33
2、补充医疗保险费	7,546,036.79	25,910,973.99	18,474,534.68	14,982,476.10
3、工伤保险费	26,309.84	7,059,224.40	7,033,509.26	52,024.98
4、生育保险费	35,183.75	5,938,815.98	5,896,822.58	77,177.15
4、住房公积金	2,886,932.85	105,644,777.83	105,859,775.58	2,671,935.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278,590.79	38,875,908.38	41,569,004.16	25,585,495.01
6、其他	3,100,386.85	3,449,084.60	764,623.43	5,784,848.02
合 计	343,757,978.66	1,846,392,024.01	1,753,439,731.76	436,710,270.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942,695.85	172,020,136.78	172,069,165.49	893,667.14
2、失业保险费	168,357.19	8,117,405.44	8,079,691.55	206,071.08
3、企业年金缴费	1,677,280.50	20,428,771.06	20,509,921.06	1,596,130.50
合计	2,788,333.54	200,566,313.28	200,658,778.10	2,695,868.72

2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2,401,575.95	22,097,735.01
营业税		54,746,325.62
企业所得税	143,805,530.36	189,449,535.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4,657.29	6,058,781.96
房产税	15,279,068.71	5,135,028.24
土地使用税	7,396,137.16	7,323,547.69
个人所得税	23,432,514.82	15,830,486.58
教育费附加	1,747,895.92	2,817,625.44
其他税费	61,634,132.39	37,761,395.24
合计	319,701,512.60	341,220,461.27

25、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香港中华煤气（武汉）有限公司	350,813,124.20	350,813,124.20
武汉市轮渡公司	24,667.50	24,667.50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1,287.50	161,287.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1,802,400.00	1,802,400.00
个人股	297,022.62	297,022.62
武汉市天雄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	3,408,338.87	2,632,725.75
湖北美院文化有限公司	80,500.00	80,500.00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1,623,812.38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625.00
武汉车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79,500.00
武汉市建委	12,986,240.00	6,414,650.00
武汉市政院职工持股会		24,023,665.00
合 计	369,573,580.69	391,284,979.95

2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484,952,805.71	3,634,088,500.29
1-2年(含2年)	856,355,088.56	1,782,928,614.59
2-3年(含3年)	1,329,350,690.82	1,767,107,954.41
3年以上	714,062,565.88	1,384,493,943.67
合 计	8,384,721,150.97	8,568,619,012.96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970,148,863.39	12,761,084,367.1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341,880,000.00	6,356,4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05,885,106.99	844,727,357.77
合 计	28,317,913,970.38	19,962,241,724.88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504,919,156.63	1,011,525,001.00
其他	87,447,748.48	103,054,219.53
合 计	592,366,905.11	1,114,579,220.53

29、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321,234,031.22	26,364,321,292.00
抵押借款	3,447,900,000.00	2,422,300,000.00
保证借款	8,202,376,409.38	13,027,288,037.42
信用借款	19,029,524,090.41	33,934,755,020.41
合计	56,001,034,531.01	75,748,664,349.83

30、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其他变动	本期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企业债券(2005)	100,000.00	2005年	15年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企业债券(2007)	60,000.00	2007年	15年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企业债券(2009)	150,000.00	2009年	10年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企业债券(2013)	120,000.00	2013年	7年	120,000.00	96,000.00			24,000.00	72,000.00
中央代发地方债(2012)	5,000.00	2012年	5年	5,000.00	5,000.00			5,000.00	
中央代发地方债(2013)	10,000.00	2013年	5年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中央代发地方债(2014)	5,188.00	2014年	3年	5,188.00	5,188.00			5,188.00	
中央代发地方债(2014)	5,188.00	2014年	5年	5,188.00	5,188.00				5,188.00
中央代发地方债(2014)	40,000.00	2014年	7年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私募(14汉城投PPN001)	200,000.00	2014年	3年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中期票据1	800,000.00	2012年		600,000.00	6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
中期票据2	50,000.00	2016年	3年	50,000.00		50,000.00	515.00		50,515.00
公司债券	65,000.00	2014年	5年	65,000.00	64,699.04		72.82		64,771.86
公司债券	35,000.00	2016年	5年	35,000.00		34,825.00	17.15		34,842.15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其他变动	本期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1	821,264.00	2015 年	3-10 年	821,264.00	821,264.00				821,264.00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2	793,645.00	2015 年	3-10 年	793,645.00	793,645.00				793,645.00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3	130,000.00	2015 年	3-10 年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4	80,790.00	2015 年	3-10 年	80,790.00	80,790.00				80,790.00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5	105,967.00	2015 年	3-10 年	105,967.00	105,967.00				105,967.00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6	3,307,031.26	2016 年	3-10 年	3,307,031.26		3,307,031.26			3,307,031.26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7	33,530.00	2016 年	3-10 年	33,530.00		33,530.00			33,530.00
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8	11,250.00	2016 年	3-10 年			11,250.00			11,250.00
水务集团母公司地方债置换(2016)	30,000.00	2016 年	3 年			30,000.00			30,000.00
排水公司地方债置换(2016)	23,957.00	2016 年	3 年			23,957.00			23,957.00
合计	6,982,810.26			6,717,603.26	3,267,741.04	3,490,593.26	604.97	634,188.00	6,124,751.27

注 1: 企业债券(2005), 系于 2005 年发行的 15 年期公司债券, 本金 10 亿元, 年利率 4.70%;

注 2: 企业债券(2007), 系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发行的 15 年期公司债券, 本金 6 亿元, 年利率 5.03%;

注 3: 企业债券(2009), 系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发行的 10 年期公司债券, 本金 15 亿元, 年利率 4.72%;

注 4: 企业债券(2013), 系 2013 年 3 月行的 7 年期企业债, 本金 12 亿元, 票面利率 5.6%, 截至期末, 应付债券余额 7.2 亿元。

注 5: 中央代发地方债 (2012), 系 2012 年武汉市财政局与本公司签订武汉市政府债券转贷协议, 武汉市财政局将财政部代理地方政府发行的债券资金 1 亿元, 转贷给本公司, 其中三年期 (2012 年 7 月 24 日至 2015 年 7 月 24 日) 债券 0.5 亿元, 年利率 2.74%; 五年期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债券 0.5 亿元, 年利率 3.13%, 本报告期末,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6：中央代发地方债（2013），系 2013 年武汉市财政局与本公司签订武汉市政府债券转贷协议，武汉市财政局将财政部代理地方政府发行的债券资金 2 亿元转贷给本公司，其中三年期（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债券 1 亿元，年利率 3.79%；五年期（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债券 1 亿元，年利率 3.82%，报告期末，应付债券余额 1 亿元。

注 7：中央代发地方债（2014），系 2014 年武汉市财政局与本公司签订武汉市政府债券转贷协议，武汉市财政局将财政部代理地方政府发行的债券资金 50,376 万元转贷给本公司，其中三年期（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债券 5,188 万元，年利率 4.01%，本报告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五年期（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8 月）债券 5,188 万元，年利率 4.12%；七年期（2014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债券 40,000 万元，年利率 4.10%；

注 8：私募（14 汉城投 PPN001），系 2014 年 4 月 18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本金 20 亿元，票面利率 8%，本报告期末，重分类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9：中期票据 1：201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发行“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金额 20 亿元，期限 3+2 年，发行利率 5.7%；201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发行“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金额 20 亿元，期限 5+5 年，发行利率 6.3%；2014 年 2 月 12 月 13 日，公司发行“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金额 20 亿元，期限 5+5 年，发行利率 7.99%。

注 10：中期票据 2：2016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子公司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 5 亿元，期限 3 年，发行利率 3.09%，

注 11：公司债券系本集团下属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分为二期发行，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6.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 0.038 亿元，实际募集资金 6.462 亿元。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5 亿元，募集资金 3.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 0.0175 亿元，实际募集资金 3.4825 亿元。

注 12：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1，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公司的 82.1264 亿元湖北省政府 2015 年公开发行的置换债券，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2.84%至 3.52%。

注 13：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2，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公司的 79.3645 亿元湖北省政府 2015 年以定向承销方式发行的置换债券，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3.34%至 4.13%。

注 14：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3，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公司的 13 亿元湖北省政府 2015 年公开发行的置换债券，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2.94%至 3.44%。

注 15：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4，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公司的 8.079 亿元 2015 年湖北省政

府债券资金，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2.88%至 3.60%。

注 16：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5，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集团子公司武汉新区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 10.5967 亿元 2015 年湖北省政府债券资金，期限 3-10 年，年利率 2.88%至 3.60%。

注 17：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6，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集团的 330.70 亿元 2016 年湖北省政府债券资金，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2.43%至 3.60%。

注 18：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7，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集团子公司武汉新区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 3.353 亿元 2016 年湖北省政府债券资金，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2.88%至 3.60%。

注 19：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8，系武汉市财政局转贷给本集团子公司武汉天兴洲道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 1.125 亿元 2016 年湖北省政府债券资金，期限 3 至 10 年，年利率 3.09%至 3.39%。

注 20：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9，系本公司下属于子公司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将国家开发银行的借款 30,000.00 万元置换为地方债，期限 3 年，年利率 2.43%

注 21：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券 10，系本公司下属于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将国家开发银行的借款 23,957.00 万元置换为地方债，期限 3 年，年利率 3.34%。

31、长期应付款

期末余额最大的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6,192,329,790.44	4,840,698,067.67
其中：1、工行融资租赁款	2,756,479,367.35	3,445,467,376.27
2、武汉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贷款	1,640,020,000.00	40,020,000.00
3、兴业融资租赁款	750,000,000.00	1,050,000,000.00
4、越秀融资租赁款	750,000,000.00	
5、交银融资租赁款	136,455,414.99	98,100,435.56

注 1：工行融资租赁款系 2009 年 12 月，公司与武汉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基金管理办公室作为共同承租人、与出租人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合同》，分别将武汉长江公路桥（长江二桥）及其配套设施、武汉长丰桥及其配套设施、武汉月湖桥及其配套设施、武汉白沙洲大桥及其配套设施、武汉市污水治理项目及其配套设施、武汉晴川桥及其配套设施进行售后回租，上述各资产出售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037,469,429.14 元、943,300,087.00 元、278,274,985.70 元、1,374,161,230.07 元、1,002,932,679.02 元、407,305,234.43 元；租赁保证金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0,374,694.29 元、9,433,000.87 元、2,782,749.86 元、13,741,612.30 元、10,029,326.79 元、

4,073,052.34 元；租金总额分别为 3,116,392,390.74 元、1,442,815,862.92 元、425,632,912.27 元、2,101,835,511.91 元、1,534,026,338.68 元、622,989,927.62 元；公司收到的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上述资产的转让价款分别为人民币 2,037,469,429.14、943,300,087.00 元、278,274,985.70 元、1,374,161,230.07 元、1,002,932,679.02 元、407,305,234.43 元，共计 6,043,443,645.36 元。

2012 年，公司与公司子公司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将汉口供水部供水管网系统和武昌供水部供水管网系统以 1,000,000,000.00 元置换出武汉市污水治理项目及其配套设施。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欠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上述资产的转让价款余额 3,056,479,367.30 元，其中 2017 年到期归还的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

注 2：2015 年 6 月公司作为承租人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根据协议，公司将三环线东段（青化路立交至老武黄立交）进行售后回租，转让价款及租金总额 1,500,0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款项 1,050,000,000.00 元，其中 300,0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3：越秀融资租赁款系母公司作为承租人于 2016 年 3 月与出租人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金总额 1,500,0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长期应付款余额 1,25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债务 500,000,000.00 元。

注 4：交银融资租赁款系公司子公司武汉新城国际博览中有限公司作为承租人于 2012 年 9 月与出租人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回租），武汉国际博览中心一期项目展馆配套设施（含发电机，电梯及景观水系设备等进行售后回租，租金总额 516,355,581.50 元，租赁保证金 34,880,000.00 元，租赁物本金 436,0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长期应付款余额 20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3,544,585.01 元。

32、专项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360,129,610.55	123,826,296.92	90,774,199.20	393,181,708.27
其中：1、经济补偿金	126,476,049.25			126,476,049.25
2、拆（搬）迁补偿款	79,084,547.66	86,949,571.05	73,179,609.79	92,854,508.92
3、武汉市智能交通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4、储气库财政拨款		32,000,000.00		32,000,000.00
5、房产专项基金	27,255,410.84			27,255,410.84

33、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1,306,551.71	298,156.77		1,604,708.48
未决诉讼		1,670,000.00		1,670,000.00
合计	1,306,551.71	1,968,156.77		3,274,708.48

34、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3,132,245.62	5,886,382.05	698,474.26	18,320,153.41
递延收入	3,674,000.00		3,674,000.00	
合计	16,806,245.62	5,886,382.05	4,372,474.26	18,320,153.41

政府补助内容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 政府补助金额	本期返 还金额	本期返 还原因
物流业振兴扶持资金	9,300,000.00	310,000.00		
高压管网公司储气库财政补贴款	1,200,000.00			
古田站促销补贴	72,096.87	72,096.87		
环保工程设备补助	2,846,382.05	135,309.83		
新民河转压站政府投资	2,000,000.00	105,067.51		
国博公司财政局预算内基建资金拨款	3,040,000.00	76,000.00		
合计	18,458,478.92	698,474.21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太平洋保险债权投资款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		90,000.00		9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90,000.00		2,000,090,000.00

36、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900,000,000.00	100			3,900,000,000.00	100
合计	3,900,000,000.00	100			3,900,000,000.00	100

37、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附特殊条款中期票据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00,000,000

38、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42,702,266,625.02	4,643,768,848.95		47,346,035,473.97
合计	42,702,266,625.02	4,643,768,848.95		47,346,035,473.97

注：其他资本公积年末余额主要系财政拨款入的城建资金。

39、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6,069,138.59	33,120,775.58	21,058,264.64	28,131,649.53	
合计	16,069,138.59	33,120,775.58	21,058,264.64	28,131,649.53	

4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9,099,294.46	59,735,951.88		368,835,246.34
合计	309,099,294.46	59,735,951.88		368,835,246.34

注: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所致。

4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4,437,356,591.32	3,780,081,934.19
本年增加额	740,538,548.69	733,759,970.91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740,538,548.69	733,759,970.91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103,035,951.88	76,485,313.78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59,735,951.88	37,015,313.78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43,300,000.00	39,470,000.00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5,074,859,188.13	4,437,356,591.32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1,156,113,768.12	8,786,355,563.91	10,266,128,129.88	7,974,624,100.49
(一) 公用事业收入	6,046,021,443.06	4,994,965,751.79	5,491,949,261.81	4,475,039,920.01
其中: 1、水费及污水处理费收入	2,150,198,999.80	1,624,656,054.14	2,062,758,843.59	1,444,822,443.38
2、燃气收入	3,895,822,443.26	3,370,309,697.65	3,429,190,418.22	3,030,217,476.63
(二) 房地产销售收入	1,720,274,122.20	1,109,968,725.15	1,326,980,938.33	829,488,029.87
(三) 工程结算收入	2,235,960,543.52	1,902,412,512.30	2,346,712,751.26	1,986,734,475.67
(四) 公房租赁收入	34,924,323.37	16,733,921.13	42,788,891.41	17,317,976.83
(五) 勘察设计监理收入	542,497,771.09	255,738,495.54	412,236,550.11	192,836,323.1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六) 机场高速通行费收入	62,489,795.11	17,415,280.35	94,700,252.50	19,938,636.99
(七) 物业管理费收入	66,732,875.45	60,783,447.11	75,548,279.00	66,334,134.18
(八) 展馆收入	75,087,737.63	29,615,179.73	93,123,110.26	25,623,759.16
(九) 水表销售收入	40,522,053.17	32,974,014.30	38,525,351.02	31,900,146.66
(十) 燃气具销售收入	29,675,707.88	20,873,259.97	28,060,061.50	19,636,685.46
(十一) 租赁收入	119,639,879.89	74,043,030.40	92,301,226.52	44,172,085.69
(十二) 其他	182,287,515.75	270,831,946.14	223,201,456.16	265,601,926.80
二、其他业务小计	678,000,995.74	328,294,488.34	726,713,212.32	381,968,437.93
(一) 租赁收入	82,500,461.52	11,737,737.71	87,855,396.30	10,378,891.18
(二) 工程安装收入	73,475,633.44	53,583,340.28	41,333,471.81	29,085,443.97
(三) 燃气具销售收入	12,047,430.95	11,085,563.30	21,529,681.57	19,809,474.06
(四) 土地收入	358,939,871.46	136,255,736.18	433,521,000.00	202,522,173.04
(五) 其他	151,037,598.37	115,632,110.87	142,473,662.64	120,172,455.68
合计	11,834,114,763.86	9,114,650,052.25	10,992,841,342.20	8,356,592,538.42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9,783,465.72	98,758,634.4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452,961.38	2,988,578.2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746,270.0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46,680.47	
合计	112,323,454.87	101,747,212.61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资产		49,276.00
二、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59,278,387.73	95,439,405.40
合计	59,278,387.73	95,488,681.40

45、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29,353.07	6,578,572.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312,043.78	26,699,472.48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59,694.35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8,026.24	1,841,498.42
持有可供出售金额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3,271.59	3,695,460.00
处置可供出售的金额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457,260.64	1,512,052.94
其他	5,526,532.29	6,988,816.65
合计	279,426,487.61	47,675,567.01

4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66,290.50	15,681,953.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69,873.76	786,303.0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96,416.74	14,629,650.00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2,818,942.10	
3. 政府补助	355,609,624.58	421,868,952.19
4. 盘盈利得	3,691.62	94,818.91
5. 捐赠利得	28,074,857.01	37,652,519.78
6. 违约赔偿收入	3,891,246.52	11,230,829.30
7. 其他利得	229,884,559.30	52,497,512.99
合 计	641,349,211.63	539,026,586.21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隧道营运补贴	129,240,799.03	139,946,464.92	与收益相关
安置房补贴	79,712,500.00	8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60,111,438.13	58,106,000.51	与收益相关
LNG 补贴	42,330,576.63	51,843,672.13	与资产相关
资本投入补贴	35,200,000.00	35,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641,020.4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金	1,355,613.00	1,043,928.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1,076,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专项资金		3,464,000.00	与收益相关
CNG 补贴		45,837,959.12	与收益相关
其他	941,677.39	1,026,927.5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5,609,624.58	421,868,952.19	

4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548,546.30	9,158,583.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444,797.43	9,158,583.75
2.捐赠支出	5,708.48	154,068.10
3.罚款支出	1,316,534.81	1,562,821.28
4.其他支出	5,794,788.97	5,794,130.84
合计	30,665,578.56	16,669,603.97

48、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289,386,655.92	277,145,666.1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1,012,298.58	78,393,184.75
合计	440,398,954.50	355,538,850.87

49、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	9,294,399.51	2,323,599.88	6,970,799.63	-9,493,059.75	-2,373,264.94	-7,119,794.8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322,567,688.98	80,641,922.25	241,925,766.73	307,998,435.95	76,999,608.99	230,998,826.96
小计	-313,273,289.47	-78,318,322.37	-234,954,967.10	-317,491,495.70	-79,372,873.93	-238,118,621.77
合计	-313,273,289.47	-78,318,322.37	-234,954,967.10	-317,491,495.70	-79,372,873.93	-238,118,621.77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权益)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初余额			1,908,666,008.51	1,908,666,008.51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118,621.77	-238,118,621.77
三、本年年初余额			1,670,547,386.74	1,670,547,386.74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954,967.10	-234,954,967.10
五、本年年末余额			1,435,592,419.64	1,435,592,419.64

50、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说明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3,665,114.94	1,121,493,391.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323,454.87	101,747,212.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2,669,929.45	889,440,063.89
无形资产摊销	30,258,740.95	25,818,445.6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229,329.30	13,598,52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82,255.80	-6,523,369.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278,387.73	-95,488,681.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5,399,714.37	362,453,430.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426,487.61	-47,675,56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00,120.54	-5,259,90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916,353.28	81,308,829.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8,268,501.75	-669,745,740.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016,729.96	-4,123,721,843.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4,809,883.81	4,035,432,266.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6,064,549.18	1,682,877,057.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678,965,688.66	20,328,010,644.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328,010,644.49	27,919,950,917.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0,955,044.17	-7,591,940,273.2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现金	26,678,965,688.66	20,328,010,644.49
其中：库存现金	277,016.88	224,266.1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585,629,132.02	20,217,905,161.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3,059,539.76	109,881,217.28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78,965,688.66	20,328,010,644.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公司本期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武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行政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香港路66号			100%	100%

2、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有关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表决权比例
武汉大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3002481556	房地产开发	50,000,000.00	100%	100%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30024287XY	房地产开发	395,500,000.00	100%	100%
武汉市燃气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33549746F	燃气生产经营	569,350,000.00	100%	100%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300245827B	水务生产经营	80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城投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44797526P	房地产开发	37,000,000.00	62.03%	62.03%
武汉机场路发展	武汉市	9142010361	机场通道工	60,000,000.00	51%	51%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表决权比例
有限公司		64186757	程建设			
武汉城投停车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6983452966	停车场建设管理	5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17728873A	公用行业工程设计	17,128,900.00	47.38%	47.38%
武汉新区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581667840	新区建设	150,000,000.00	60%	60%
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81977606N	信息管网投资建设	20,000,000.00	100%	100%
武汉新城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83196766J	博览中心	500,000,000.00	70%	70%
武汉建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37513230M	基础设施建设	29,129,000.00	90.73%	90.73%
武汉城投车站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420100000129329	商铺、房屋出租	16,000,000.00	100%	100%
武汉飞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3000883825	桥梁道路检测	3,150,000.00	100%	100%
武汉立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420102000284588	市政建设	10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166983061581	机场通道工程建设	600,000,000.00	51%	51%
武汉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597929698E	计算机系统集成	30,000,000.00	40%	40%
武汉宏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725782185A	房地产开发	4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城市铁路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MA4KMGXB6H	房地产开发	1,00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城投置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武汉市	91420100MA4KP51GXY	房地产开发	100,000,000.00	100%	100%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11。

4、关联方交易

①.销售货物

本报告期无重大关联方销售货物或是提供劳务行为。

②.采购货物

本报告期无重大关联方采购货物或是提供劳务行为。

③.未结算项目款项

本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未结算项目款项事项。

（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的说明

本报告期不存在重大非货币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

（十二）母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20,908,289,875.13	238,948.41	21,988,355,029.86	238,948.41
合计	20,908,289,875.13	238,948.41	21,988,355,029.86	238,948.4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0,966,763,556.82		14,461,638,192.64	
1—2年(含2年)	4,703,241,218.65		3,635,884,864.18	
2—3年(含3年)	3,166,877,838.27		2,456,812,993.50	
3年以上	2,071,407,261.39	238,948.41	1,434,018,979.54	238,948.41
合计	20,908,289,875.13	238,948.41	21,988,355,029.86	238,948.41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子公司	6,177,006,369.64		6,177,006,369.64	5,795,648,399.16		5,795,648,399.16
二、合营企业	61,553,840.65		61,553,840.65	54,958,260.61		54,958,260.61
合计	6,238,560,210.29		6,238,560,210.29	5,850,606,659.77		5,850,606,659.77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子公司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911,280,767.61				2,911,280,767.61
武汉市燃气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1,020,629,677.63				1,020,629,677.63
武汉城投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22,952,600.00				22,952,600.00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416,070,023.90				416,070,023.90
武汉大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4,325,440.28				154,325,440.28
武汉新区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	26,770,000.00				26,770,000.00
武汉新城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武汉市建兴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6,300,000.00				26,300,000.00
武汉城投车站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武汉飞虹道桥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3,256,730.13				3,256,730.13
武汉杨春湖客运换乘中心有限公司					-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
武汉城投停车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142,642,029.52		142,642,029.52		-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0,795,725.67				90,795,725.67
武汉立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武汉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武汉宏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6,625,404.42				36,625,404.42
武汉新天澜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新天岳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城市铁路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武汉城投置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子公司小计	5,795,648,399.16	850,000,000.00	468,642,029.52		6,177,006,369.64
二、合营企业					
武汉临空经济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4,958,260.61			6,595,580.04	61,553,840.65
合营企业小计	54,958,260.61			6,595,580.04	61,553,840.65
合计	5,850,606,659.77	850,000,000.00	468,642,029.52	6,595,580.04	6,238,560,210.29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54,479,247.43	28,950,934.24	25,400,406.00	4,453,886.81
房地产销售收入	54,479,247.43	28,950,934.24	25,400,406.00	4,453,886.81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359,370,534.25	136,489,550.68	433,916,214.00	202,522,173.04
1.土地收入	358,939,871.46	136,255,736.18	433,521,000.00	202,522,173.04
2.租赁收入	430,662.79	233,814.50	395,214.00	
合计	413,849,781.68	165,440,484.92	459,316,620.00	206,976,059.85

4、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746,266.00	75,966,72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95,580.04	3,628,437.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1,427,386.19	
持有可供出售金额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21,000.00	3,690,000.00
合计	423,090,232.23	83,285,157.54

5、现金流量表附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7,359,518.82	370,153,137.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7,796.52	1,072,173.0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556,782.03	-80,853,966.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090,232.23	-83,285,157.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573,285.20	80,027,824.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66,373.98	3,158,717.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5,808,694.90	-2,385,796,715.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1,744,871.17	2,636,052,249.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493,605.81	540,528,263.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86,755,343.37	11,252,525,804.7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252,525,804.71	18,258,741,483.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4,229,538.66	-7,006,215,678.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5,186,755,343.37	11,252,525,804.71
其中：库存现金		2,456.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86,755,343.37	11,252,523,348.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86,755,343.37	11,252,525,804.71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十三)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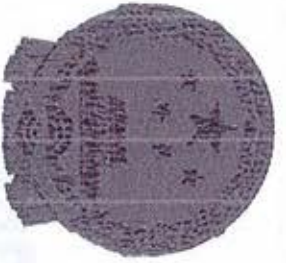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登记机关



2016 12 16



证书序号: NO. 02339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立文
办公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1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八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7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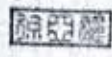


姓名: 朱琳
 Full Name: 朱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01-01
 Date of Birth: 1989-01-01
 工作单位: 众环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环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2427680101374
 Identity Card No.: 42242768010137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续有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05月18日

证书编号: 4201000544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0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朱烨420100054413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5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 年 月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钟志刚
 Full name: 钟志刚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11-10
 Date of birth: 1985-11-10
 工作单位: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1125198511101312
 Identity card No.: 4211251985111013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 合格, 续有 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号: 420100050041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041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 年 08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 08 / 08

2015 年 05 月 18 日
 2015 / 05 / 18

钟志刚420100050041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M

6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5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5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 会 员 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 协 会 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M

10

11